

通 知

关于开展“防风险、除隐患、保安全、迎盛会”专项整治行动的通知

各单位：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全国、全省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要求，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安全稳定的环境，按照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有关要求，结合我校实际，现就开展“防风险、除隐患、保安全、迎盛会”专项整治行动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通过全面深入排查校园安全隐患，及时发现和整改问题短板，堵塞漏洞，坚决消除各类风险隐患，坚决遏制校园安全事故，确保校园安全稳定。

二、工作举措

（一）全面压实安全责任。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做好校园安全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清醒认识当前形势和面临风险，进一步增强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牢固树立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

和“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总要求，强化主体责任，抓好工作落实。定期研判安全形势，紧盯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严格落实各项管理制度和措施，将安全管理融入到各单位日常工作全过程，坚决防范和遏制各类安全稳定事件发生。

（二）深化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各单位要进一步细化工作部署，结合各自实际，以在建工程安全、消防安全、实验室危化品安全、食品安全、校车安全、校舍安全、特种设备安全、食堂电气燃气安全、校园周边地质灾害等为重点，进行全面、深入、细致的研判和排查，认真查找存在的安全隐患和风险，坚决做到不打折扣、不留死角、不走过场。针对排查出的重大风险和问题要建立台账，及时整改，补齐短板，堵塞漏洞，坚决防范各类安全事件发生。同时，举一反三，建立常态化的安全稳定风险排查整治工作机制，积极加强与学校和属地相关部门的信息沟通、应急处置等方面的协调配合。

（三）深入开展安全宣传教育。各单位要结合实际认真研究制定安全教育工作方案，查找安全教育存在的薄弱环节和问题，采取多种方式和途径，加强交通安全、消防安全、危险化学品安全等方面宣传教育，围绕“5·12”防灾减灾日和防灾减灾宣传周、6月份的安全生产月、“11·9”消防安全宣传日、“12·2”交通安全宣传日等特定时间节点以及节假日、寒暑假和开学初等重点时段、关键环节，开展丰富多彩的主题教育活动，突出安全教育内容，将安全教育贯穿

专项整治全过程。要结合各自实际，适时开展应急疏散演练，不断提高师生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

（四）强化值守，增强突发情况处置能力。各单位要进一步加强应急值守，尤其在重要时间节点，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带班、关键岗位 24 小时值班和事故信息报告制度，确保信息畅通。遇有突发事件和重要紧急情况，要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做到反应灵敏、行动迅速、平稳处置，最大限度的降低和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三、工作安排

专项整治行动采取学校督查、抽查和单位自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即日起至 2022 年 11 月底，分三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动员部署（5 月 9 日前）。各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学校“防风险、除隐患、保安全、迎盛会”专项整治行动精神，广泛进行宣传，全面动员部署。

第二阶段：全面整治阶段（5 月 10 日—9 月底）。各单位要全面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学校稳定办将不定期对各单位专项行动开展情况进行督查、检查。

第三阶段：总结提高阶段（10 月初—11 月底）。各单位要对“防风险、除隐患、保安全、迎盛会”专项整治行动开展情况进行认真总结，形成长效机制。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各单位要切实提高思想认识，进一步增强责任心和使命感，把开展专项整治行动作为当前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重点，落实各项

措施，确保整治工作取得实效。

（二）强化组织部署。各单位要认真安排部署，细化工作方案，切实推动工作落实。要认真梳理整治行动中发现的隐患和问题，逐项定措施、定标准、定期限、定责任人，确保整改到位。

（三）加强信息报送。各单位要专门指定一名工作人员负责信息报送工作。5月15日、7月15日、9月15日、11月15日前报送专项行动工作开展情况，每月15日（5月—11月）前报送重大事故隐患清单和重大安全风险清单（见附件1、2）。信息报送（纸质版或电子版均可）实行“零报告”，报送情况将纳入各单位年底稳定安全工作考核。

联系人： 周进军 87082927

邮 箱： bwc@nwsuaf.edu.cn

附件： 1. 重大事故隐患清单
2. 重大安全风险清单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稳定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5月6日

发布时间: 2022-05-06 10:45 发布部门: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稳定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